#失而复得#

问题：失而复得能和从前一样吗？

一支军队，经过了大败之后重新恢复了战斗力，这份战斗力和从未经历失败之前一样吗？

当然不是，是变得更强更可靠了。

一家企业，经历了重大危机后重新恢复了市场份额，它的市场地位不如之前那么牢固了吗？

当然不是，是变得更牢固了。

感情失而复得，当然和以前不一样了。

因为它比以前更坚固更好了。

如果你不是这么觉得，那么你这个根本不叫“失而复得”，只不过是个假象。

让我把话说的明白一点，透一点——

这不是一个“可选可不选”的观念立场，这是一个“只要你想构建长期关系，你必须抱有的基本信念”。

如果一个人觉得感情一旦有裂痕就不可能回到从前，认为经历波折的关系必然不如没有发生波折的关系，那么这个人客观上没有和你谈论长期关系的逻辑前提。

道理很简单——

这样的波折必定发生，一旦发生，“关系强度就必然变得更脆弱”。

然后呢？

然后这样的波折必定在“不如从前”的前提下，再次发生。

然后呢？

然后再在不如“不如从前”的情况下再次发生。

与抱着这种念头的人谈论长期关系，犹如买一辆陶瓷做的山地车。

你是在极其显然的犯基本逻辑错误，犹如想要用1-1得到2。

但你不要劝对方，不要盘算着“教育”对方。因为你一说，对方激情上头什么都会随声附和。这种随声附和是没有意义的。

你只管记住——永远不要说什么“破镜不可重圆、覆水不能复收”这类的混账话。

你一说，你就会被有这个明确自觉的人除名。

而恰恰是这类人——这类认定“破镜重圆更胜未破之前”的人，才是你托付终身的希望所在。

人的一生长达60余年，此镜迟早必破。

“我认为破而重圆胜于未破之前”，是一个绝对必要条件。

一毫米都不能妥协。

这个观念不能树立，这个人实际上只是一片流沙，无可建筑。

不要自误。

编辑于 2023-03-30

<https://www.zhihu.com/answer/2701143087>

---

评论区:

Q: 因为某种“原因”，我失去了ta。如果不解决这个“原因”，我不可能重新获得。既然能重新获得，那么我一定已经解决了那个“原因”。某种意义上我变强了。

A: 对

---

Q: 是的。曾经认为破镜不能重圆，总是以防破碎，越防越破。现在感悟到，破镜不是不能重圆，是重铸了，坚不可摧。

A: 不错。

坚信不可重圆的人就会强迫性的追求完美不破。

往往破得最快。

---

Q: 现在都流行破镜子的观点

A: 所以这些人隔三差五就要痛苦哀嚎一阵。

---

Q: 即便这个关系破裂，是因为你带来的损失超出对方宽容的额度上限，也就是对方气量在当时不够大，肚里不能撑船，所以对方当时选择了离开，也能修复吗？

A: 原谅不包含豁免赔偿责任

---

更新于2023/10/22